

广汇汽车服务股份公司关于股东部分股权解除质押及质押的公告

证券代码:600297

证券简称:广汇汽车

公告编号:2018-140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广汇汽车服务股份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近日获悉，公司股东鹰潭市锦胜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鹰潭锦胜”)将其所持有的公司的部分股权解除了质押及部分股权办理了质押，具体情况如下：

一、本次解除质押及质押的具体情况

2017年6月19日，鹰潭锦胜将其持有的本公司52,000万股无限售流通股质押给中信信托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信信托”)，质押期限为1年，并于2018年6月与中信信托针对上述质押办理了股票质押回购延期业务，质押回购交易的期限延长至2018年12月29日，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34,2018-061)。

近日，鹰潭锦胜将其质押给中信信托19,500万股(占公司总股本321,763,2682万股的2.37%)无

限售流通股提前解除质押，并将该部分无限售流通股质押给光大兴隆信托有限责任公司，质押期限为1年，质押登记之日起至2019年12月10日，上述相关质押解除及质押登记手续已办理完毕。

截至本公告发布之日，鹰潭锦胜共持有本公司股份54,032,528万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6.58%，本次解除质押及质押后，鹰潭锦胜累计质押的公司股份数为52,000万股，占其持有本公司股份数的96.24%，占本公司总股本63.3%。

特此公告。

广汇汽车服务股份公司董事会
2018年12月12日

上海拉夏贝尔服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更换保荐代表人的公告

证券代码:603157

证券简称:拉夏贝尔

公告编号:临2018-084

证券代码:60116

证券简称:拉夏贝尔

公告编号:临2018-084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上海拉夏贝尔服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7年A股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项目的保荐机构为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证券”),秦森伟先生和宋志刚先生为公司2017年A股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项目的保荐代表人。

公司于2018年12月10日晚间收到中信证券《关于更换保荐代表人的函》。鉴于原保荐代表人宋志刚离职,中信证券委派保荐代表人欧阳丽颖先生(简历详见附件)接替工作,担任公司2017年A股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项目的保荐代表人,继续履行持续督导职责。

此次换届后,公司2017年A股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项目的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为秦森伟先生和欧阳丽颖先生,持续督导期限至2019年12月31日止。

特此公告。

上海拉夏贝尔服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12月12日

南京熊猫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形:公司股票连续3个交易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构成股票交易异常波动。

●公司核查发现的重大事项:经公司自查并向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确认均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信息。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南京熊猫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于2018年12月7日、12月10日和12月11日连续3个交易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构成股票交易异常波动。

特此公告。

南京熊猫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12月11日

北京高能时代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项目中标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近日,北京高能时代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收到招标代理机构中化商务有限公司的经招标人天津市静海区市容园林管理委员会认的《中标通知书》,通知书确认公司为“天津市静海区新源路环保发电PPP项目(一期)”的中标单位。

一、中标基本情况

1.项目名称:天津市静海区新源路环保发电PPP项目(一期)

2.中标单位:北京高能时代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3.中标金额:生活垃圾处理服务费103.85亿元(含税)

餐厨垃圾处理服务费199.00万元(含税)

根据该项目社会资本方招标公告,该项目估算总投资79,131.94亿元,投资总额最终以经审定的决策为准;合作期限为30年,其中建设期4.4个月。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1.公司自成立以来,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情况正常,未发生重大变化。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公司未发生其他对公司产生重大影响的事项,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2.经公司向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函询向问,截止公告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均确认

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未筹划并购重组、股份发行、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和资产重组等重大事宜。

三、董事会声明

公司董事确认,公司没有任何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等事项有关的筹划和意向,公司董事会也未获悉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

四、相关风险提示

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提醒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理性投资,公司指定信息披露报刊为《上海证券报》和《中国证券报》,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

特此公告。

北京高能时代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12月11日

●上网披露文件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书面回函

2.经公司向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函询向问,截止公告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均确认

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未筹划并购重组、股份发行、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和资产重组等重大事宜。

三、股东大会审议情况

1.公司尚未与招标人天津市静海区市容园林管理委员会签订书面合同,合同条款尚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具体内容以与招标人签订的正式合同为准。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2.上述项目工程实施可能受政府审批程序、极端天气或其他自然灾害影响,造成完工期不能依约达成带来不能及时验收的风险。

四、备查文件

《中标通知书》。

特此公告。

北京高能时代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12月11日

五、特别提示

1.项目名称:天津静海区新源路环保发电PPP项目(一期)

2.中标单位:北京高能时代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3.中标金额:生活垃圾处理服务费103.85亿元(含税)

餐厨垃圾处理服务费199.00万元(含税)

根据该项目社会资本方招标公告,该项目估算总投资79,131.94亿元,投资总额最终以经审定的决策为准;合作期限为30年,其中建设期4.4个月。

六、中诚信托项目对本公司的影响

1.项目名称:天津静海区新源路环保发电PPP项目(一期)

2.中标单位:北京高能时代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3.中标金额:生活垃圾处理服务费103.85亿元(含税)

餐厨垃圾处理服务费199.00万元(含税)

根据该项目社会资本方招标公告,该项目估算总投资79,131.94亿元,投资总额最终以经审定的决策为准;合作期限为30年,其中建设期4.4个月。

七、备查文件

《中标通知书》。

特此公告。

北京高能时代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12月11日

八、特别提示

1.项目名称:天津静海区新源路环保发电PPP项目(一期)

2.中标单位:北京高能时代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3.中标金额:生活垃圾处理服务费103.85亿元(含税)

餐厨垃圾处理服务费199.00万元(含税)

根据该项目社会资本方招标公告,该项目估算总投资79,131.94亿元,投资总额最终以经审定的决策为准;合作期限为30年,其中建设期4.4个月。

九、备查文件

《中标通知书》。

特此公告。

北京高能时代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12月11日

十、特别提示

1.项目名称:天津静海区新源路环保发电PPP项目(一期)

2.中标单位:北京高能时代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3.中标金额:生活垃圾处理服务费103.85亿元(含税)

餐厨垃圾处理服务费199.00万元(含税)

根据该项目社会资本方招标公告,该项目估算总投资79,131.94亿元,投资总额最终以经审定的决策为准;合作期限为30年,其中建设期4.4个月。

十一、备查文件

《中标通知书》。

特此公告。

北京高能时代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12月11日

十二、特别提示

1.项目名称:天津静海区新源路环保发电PPP项目(一期)

2.中标单位:北京高能时代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3.中标金额:生活垃圾处理服务费103.85亿元(含税)

餐厨垃圾处理服务费199.00万元(含税)

根据该项目社会资本方招标公告,该项目估算总投资79,131.94亿元,投资总额最终以经审定的决策为准;合作期限为30年,其中建设期4.4个月。

十三、备查文件

《中标通知书》。

特此公告。

北京高能时代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12月11日

十四、特别提示

1.项目名称:天津静海区新源路环保发电PPP项目(一期)

2.中标单位:北京高能时代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3.中标金额:生活垃圾处理服务费103.85亿元(含税)

餐厨垃圾处理服务费199.00万元(含税)

根据该项目社会资本方招标公告,该项目估算总投资79,131.94亿元,投资总额最终以经审定的决策为准;合作期限为30年,其中建设期4.4个月。

十五、备查文件

《中标通知书》。

特此公告。

北京高能时代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12月11日

十六、特别提示

1.项目名称:天津静海区新源路环保发电PPP项目(一期)

2.中标单位:北京高能时代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3.中标金额:生活垃圾处理服务费103.85亿元(含税)

餐厨垃圾处理服务费199.00万元(含税)

根据该项目社会资本方招标公告,该项目估算总投资79,131.94亿元,投资总额最终以经审定的决策为准;合作期限为30年,其中建设期4.4个月。

十七、备查文件

《中标通知书》。

特此公告。

北京高能时代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12月11日

十八、特别提示

1.项目名称:天津静海区新源路环保发电PPP项目(一期)

2.中标单位:北京高能时代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3.中标金额:生活垃圾处理服务费103.85亿元(含税)

餐厨垃圾处理服务费199.00万元(含税)

根据该项目社会资本方招标公告,该项目估算总投资79,131.94亿元,投资总额最终以经审定的决策为准;合作期限为30年,其中建设期4.4个月。

十九、备查文件

《中标通知书》。

特此公告。

北京高能时代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12月11日

二十、特别提示

1.项目名称:天津静海区新源路环保发电PPP项目(一期)

2.中标单位:北京高能时代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3.中标金额:生活垃圾处理服务费103.85亿元(含税)